

附件 15 验收意见及签字

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勘探管理中心文件

胜油勘发〔2024〕126号

关于盐斜 206 评价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意见

2024年11月16日，油气勘探管理中心组织验收工作组（见附件1）对《盐斜206评价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调查报告表》进行了审查，对项目现场进行了检查，出具了专家验收意见（见附件2）。相关单位针对专家提出的问题进行了整改。2024年11月25日验收工作组专家对整改情况进行了复核（见附件3）。

验收组认为：本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污染物排放满足国家及地方现行排放标准。

经研究，同意“盐斜206评价井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

—1—

收。

- 附件：1. 验收工作组名单及签名
2. 验收工作组意见
3. 验收工作组意见复核（专家签字）

中石化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勘探管理中心

2024年11月25日



油气勘探管理中心综合协调室

2024年11月28日印发

附件1 验收工作组名单及签名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信息表

项目名称：盐斜 206 评价井

时间日期：2024 年 11 月 16 日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签名
组长	建设单位	赵盛礼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勘探管理中心	高级工程师	13280370089	
成员	建设单位	路成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勘探管理中心	高级工程师	13255628625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	孙洁萍	森诺科技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8954631711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王涛	中石化（山东）检测评价研究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8654668368	
		杜海鹏	中石化（山东）检测评价研究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8654694505	
		魏国栋	中石化（山东）检测评价研究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3589977769	
		杜佳原	中石化（山东）检测评价研究有限公司	工程师	19818935044	
	监测单位	郭宁	山东恒利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8366969179	
	设计单位	付怀刚	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钻井工艺研究院	高级工程师	13780780634	
	技术专家	陈学汉	桩西采油厂	高级工程师	13386476182	
		姜健	鲁明油气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8654619652	
张苇		胜利油田现河采油厂	高级工程师	18954626592		

附件2 验收工作组意见

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探勘管理中心 盐斜206评价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11月16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勘探管理中心（以下简称“油气勘探管理中心”）根据《盐斜206评价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调查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和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盐斜206评价井项目位于山东省东营市利津县陈庄镇二选中村东北320m处。本项目新钻盐斜206评价井1口，实际钻深为2227米，工程内容包括钻井作业、封井以及井队搬迁。

2、建设过程及环境保护审批情况

2024年2月19日，东营市生态环境局利津县分局审批了《盐斜206井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号为东环利分建审[2024]005号；2024年6月17日，项目开始施工；2024年7月2日，项目完井作业结束。根据盐斜206井钻探地层实际，结合地质研究和现场实际情况，经勘探工程地质一体化论证研究，地层资料录取齐全，不具备商业开采价值，盐斜206评价井自2024年9月20日不再进行试油求产施工，2024年9月24日项目竣工。

验收期间，根据现场踏勘和资料调研，本项目从立项至竣工过程中不存在违法行为，未收到环境投诉及处罚记录等。

3、投资情况

本项目环评阶段预计总投资3026.88万元，其中环保投资81.78万元，占总投资的2.70%；按照实际费用统计项目实际总投资890.8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3万元，占总投资的4.83%。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是对盐斜206评价井项目完成钻井和封井后，临时占地恢复情况，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不包括安装井口装置。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踏勘、资料调研及监测，本项目建设变动情况如下：

- 1、盐斜 206 井实际井深由环评阶段的 2522.4m 减少至 2227m；
- 2、盐斜 206 井井身结构由环评阶段的三开调整为二开；
- 3、实际总投资较环评阶段减少 2136.08 万元，环保投资较环评阶段减少 38.78 万元；
- 4、废水处理方式发生变化：原环评为：试油废水通过罐车拉运至滨一联合站内采出水处理系统，经处理达到《碎屑岩油藏注水水质指标技术要求及分析方法》（SY/T 5329-2022）中对应储层空气渗透率下的水质主要控制指标后回注地层，无外排，实际为：本项目未进行试油作业，未产生试油废水；
- 5、验收阶段红线位置调整：原环评为：项目距离最近的黄河三角洲生物多样性维护生态保护红线区位于本项目东南侧 5.4km，实际为：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红线位于井场东北侧 6.4km，详见报告中附图 3；
- 6、环评阶段引用的根据《东营市生态环境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营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局管控方案〉（2022 年版）的通知》（东环委办[2023]20 号）已根据新发布《东营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东环委办〔2024〕7 号），进行了更新，详见报告中附图 4；

本项目开发方式、生产工艺流程等未发生变化。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石油天然气行业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9]910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中相关规定，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生态保护工程和设施建设情况

- 1) 井场建设时，严格按照设计方案进行施工，井场四周未出现超挖现象；
- 2) 钻井作业过程均在划定的施工作业范围进行，未随意开设便道，未发现车辆乱碾乱压情况；
- 3) 施工过程中，制定了相关的环保制度，严禁人为破坏用地以外植被，禁止猎杀野生动物；
- 4)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弃土、建筑垃圾、生活垃圾等固体废物得到了妥善处置，施工现场未发现乱堆、乱放现象，且施工场地得到了清理。
- 5) 工程结束后，对临时占地进行了修整，在规定期限内恢复原地貌和植被。

2、污染防治和处置设施建设情况

1) 废水

施工现场设置环保移动厕所，生活污水排入环保移动厕所，由环保移动厕所供应单位定期回收处置。

2) 废气

为防止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施工单位制定了合理化的管理制度，并在施工作业场地采取了控制施工作业面积、洒水降尘、遮盖土堆和建筑材料、施工现场设置围挡、大风天停止作业等措施；为降低施工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施工期采用了符合国家标准的汽油、柴油(达到国 VI 标准)与合格的施工机械、柴油发电机、车辆，减轻了废气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3) 噪声

施工期已尽量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且施工时间较短，未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不良影响，施工期间未收到噪声投诉事件。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钻井固废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钻井固废委托山东奥友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拉运至市政部门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3、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经调查，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不涉及其他环境保护设施的落实情况。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大气污染防治效果

1) 施工扬尘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单位制定了合理化管理制度，加强管理，施工期严格控制了施工作业面积、采取了控制硬化施工道路和井场、洒水降尘、控制车辆装载量、遮盖土堆和建筑材料、大风天停止作业等措施，施工扬尘未对项目周围环境空气造成不利影响。

2) 施工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单位制定了《设备管理制度》，对各类设备加强维修保养；同时选用了高品质柴油及添加柴油助燃剂；经资料收集及实际调查可知，项目实际严格落实了环评中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有效降低了对大气的污染。

2、水污染防治效果

1) 生活污水

本项目施工现场设置环保移动厕所，生活污水排入环保移动厕所，由环保移

动厕所供应单位定期回收处置。

经资料收集及实际调查可知，项目实际严格落实了环评中水污染防治措施，废水都已转运、处理，未造成环境污染，没有环境遗留问题。

3、噪声污染防治效果

本项目井场设备进行了合理布局，选用了低噪声设备，施工期间定期进行检查、维护和保养工作，高噪声设备使用减振机座并安装了消音设施，设备运转正常。

经资料收集及实际调查可知，项目按照环评要求落实了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地降低了噪声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4、固体废物处置效果

1) 钻井固废

本项目钻井固废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钻井固废委托山东奥友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处置。

2)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收集后拉运至市政部门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经资料收集及实际调查可知，项目按照环评要求落实了固废治理措施，钻井现场固废均已处理，设备都已搬迁，未造成环境污染，也未产生环境遗留问题。现场调查发现，井场作业区、生活区及周边卫生环境比较清洁，无零星垃圾散布现象。

五、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

1、大气环境影响

非甲烷总烃能够达到《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7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中挥发性有机物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 $2.0\text{mg}/\text{m}^3$ ）。

2、声环境影响

施工期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昼间70dB（A），夜间55dB（A））。

3、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不涉及污染物总量控制。

六、验收建议和后续要求

1) 补充施工单位渤海钻井公司应急预案备案表；

2) 核实项目总投资及环保投资。

七、验收结论

经现场验收调查，本项目严格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基本建立了环境管理体系，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中提出的相关要求，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生态保护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有效可行，未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本次验收调查期间，工程占地的生态恢复情况良好，井场内外土壤环境质量能够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各项污染物均能够达标排放，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因此，建议本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八、验收人员信息

见盐斜 206 评价井项目验收组成员名单表及签名。

附件3 验收工作组意见复核签字

附件3 验收工作组意见复核（专家签字）

2024年11月16日，中石化（山东）检测评价研究有限公司对《盐斜206评价井项目》进行了整改，整改内容如下：

- 1) 补充施工单位渤海钻井公司应急预案备案表；修改内容详见附件13（P70页）
- 2) 核实项目总投资及环保投资；修改内容详见表2-8（P17页）

专家签名：陈斌 张萍 姜健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勘探管理中心

2024年11月25日